



南洋商業銀行（中國）有限公司

2019 年第三季度資本充足率信息披露

南洋商业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

南洋商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按照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(试行)》规定，进行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工作并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内容。

截至 2019 年第三季度，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、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、%

核心一级资本	1,389,841
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	0
核心一级资本净额	1,389,841
其他一级资本	0
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	0
其他一级资本净额	0
二级资本-超额贷款损失准备	50,257
其他二级资本	0
总资本净额	1,440,098
风险加权资产	8,526,074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16.30%
一级资本充足率	16.30%
资本充足率	16.89%
监管最低资本要求	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5%
一级资本充足率	6%
资本充足率	8%
储备资本要求（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）	2.5%
逆周期资本要求	-
附加资本要求	-

注：本行为非上市公司，无季度和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，因此上述数据均为未经审计数据，最终结果以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